

康德美學

An
Introduction
to
Kant's
Aesthetics

國立台灣大學哲學系特聘教授 文哲 著

Christian Helmut Wenzel

李淳玲——譯

康德美學

An
Introduction
to
Kant's
Aesthetics



01471088

凡是對康德第三批判認真的學生，本書都是必備的案頭書。他的論證重構清晰明確，參考書目廣徵博引，令人受益匪淺。

——安默瑞克斯，諾特丹大學哲學系教授 (Karl Ameriks,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任何康德第三批判的初學者，若想明白它的主要概念，掌握它的哲學脈絡，得知進一步的研究指點，本書都是不可多得的資訊。

——弗斯特，霍普金大學哲學系教授 (Eckart Förster,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康德的《判斷力批判》是一部深奧難懂的重要著作，也是一部影響深遠的哲學美學。本書作者本於康德哲學，緊扣原著，引導讀者討論問題核心，一步一步揭開康德美學的奧義。

作者首先察覺康德的美感判斷徘徊於主觀與客觀之間。一方面，審美似乎有標準，美感判斷好像要求某種同意；另一方面，美並沒有特定的規則。康德由此提出美感判斷的四機竅，用以探索美、崇高與醜陋。並因此創造一個嶄新的哲學理論，揭露審美與人性的本質。

ISBN 978-957-08-3212-9

00390



建議分類：哲學、美學、康德

序言

現代名著譯叢

康德美學

文哲(Christian Helmut Wenzel)◎著 李淳玲◎譯



雖然本書主要在談論「美」與「先天與後天」的問題，但是文哲對它與其它問題的關係不加區分。他不時地引出一些外來的學術概念，並對這些概念，生動而敏銳地引導讀者追尋問題的曲折，並提供許多精采的解釋。比如對概念、對單一「即」普遍、公共通感、對數學與物理學最高的分離、都剖析得別出心裁。他也不會忽略審美與「藝術」，審美與「道德善之象徵」，審美與「指證論」，審美與「感性」，都闡述的文靜，並且巧妙無二。

現代名著譯叢
康德美學

2011年6月初版

定價：新臺幣390元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著 者 Christian Helmut Wenzel

譯 者 李 淳 瑰

發 行 人 林 輽 哲

出 版 者 聯 經 出 版 事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地 址 台 北 市 基 隆 路 一 段 1 8 0 號 4 樓
編 輯 部 地 址 台 北 市 基 隆 路 一 段 1 8 0 號 4 樓
叢書主編電話 (02) 87876242 轉 204
台北忠孝門市：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61號1樓
電 話：(02) 27683708
台北新生門市：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94號
電 話：(02) 23620308
台 中 分 公 司：台 中 市 健 行 路 3 2 1 號
暨 門 市 電 話：(04) 22371234 ext. 5
高 雄 辦 事 處：高 雄 市 成 功 一 路 3 6 3 號 2 樓
電 話：(07) 2211234 ext. 5
郵 政 劃 撥 帳 戶 第 0 1 0 0 5 5 9 - 3 號
郵 撥 電 話：2 7 6 8 3 7 0 8
印 刷 者 世 和 印 製 企 業 有 銀 公 司
總 經 銷 聯 合 發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發 行 所：台北縣新店市寶橋路235巷6弄6號2樓
電 話：(02) 29178022

叢書主編 陳 英 哲
校 對 李 淳 瑰
封面設計 蔡 婕 岑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聯經忠孝門市更換。 ISBN 978-957-08-3212-9 (平裝)
聯經網址：www.linkinbooks.com.tw
電子郵件：linking@udngroup.com

© 2005 by Christian Helmut Wenzel

This edi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Oxford.
Translated by Linking Publishing Company from the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version.
Responsibility of the accuracy of the translation rests solely with Linking Publishing
Company and is not the responsibility of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中譯者序

《康德美學》原名《康德美學概論：核心概念與問題》(An Introduction to Kant's Aesthetics: Core Concepts and Problems,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5)。作者文哲(Christian Helmut Wenzel)是德國學者，目前在台灣教書，卻選擇以親切的英文口語書寫本書，活潑生動。

文哲擁有數學及哲學兩個博士學位，並以這兩種學問獨特的訓練處理康德美學這個複雜艱深的論題。為了引導一般讀者直扣問題核心，他刻意不討論二手資料，僅藉一種數學似的簡潔表述概念，使得文本乾淨俐落清晰明確，然而他卻在每節的論述之後提供英、德、法三種文字的二手資料，並附帶一段精簡的評述，滿足一般讀者深入研究的需求，並顯出他對語言的駕馭能力與對哲學的理解，使本書成為一本研究康德美學深入淺出、層次豐富的參考書。

雖然本書主要在談論「審美判斷先天原則」的問題，但是文哲對它與其它問題的線索掌握分明。他不時徵引第一批判，闡釋第二批判，比對第三批判，生動細緻地引導讀者遍歷問題的曲折，並提供許多精采的解釋。比如對機竅、對單一「卻」普遍、對共通感、對數學崇高與力學崇高的分辨，都剖析得別出心裁。他也不會忽略審美與「崇高」，審美與「道德善之象徵」，審美與「辯證論」，審美與「超感性」等問題的交涉。並且旁涉第三

批判第 76、77 兩節有關「目的論」及「智的直覺」等艱難的康德哲學問題。因此，本書不但是一本清淺的導讀，還涉及深奧的哲學論域。

此外，文哲在最後的兩章採取比較寬鬆的寫法。他離開第三批判的文本，活潑地提出兩個對康德美學的挑戰。他論述「醜陋判斷」與「數學之才是否天才」的問題，引發未來的討論。並且進一步，簡述了康德前後的西方美學發展，十分精簡、豐富、可讀、有趣。

最後，文哲添寫了一份康德哲學術語的「概念解釋」。這是一份方便入門的工具資料。而中文版則在作者與譯者的合作下增添了「德英中」與「英德中」兩份「概念索引」，以方便讀者參照使用。「概念解釋」中所收集的康德術語較少，但都有解釋。而「概念索引」所收集的術語較多，卻只有德英中與英德中交互翻譯的對照，不再附帶解釋。跟下來的「參考書目」都是德英法文的原著，由作者提供，不再翻譯。僅補充了一本英文本遺漏的參考書：*Reich, Klaus. Die Vollständigkeit der Kantischen Urteilstafel*，以及作者近期發表的五篇作品。所以相對而言，這份「參考書目」已經比英文原著完備。「一般索引」則是作者依康德美學的概念作成，讀者在運用時，請參照頁邊所列的原書頁碼，如 [26]。

有關康德哲學術語的中文翻譯向來在學術界沒有統一。以下所條列的本書重要術語是中譯者選擇的譯法，也是向來分歧較多的譯詞。有些譯詞的抉擇具義理上的理由，有些也說不上什麼充分的理由，只能算是一種運用上的一致與習慣。這部分就讓它們自然競爭與淘汰。以下略述理由：

美感的判斷(aesthetic judgment)比審美判斷(judgment of taste)的範圍廣：前者除了包含後者以外，還包含了對「崇高」

(sublime)以及對主觀的「舒適」(agreeable)下判斷。康德的審美判斷比較獨特、集中，它單指對「美」(beautiful, beauty)下一種先天普遍的判斷。這一組詞語的翻譯分歧很多，譯者以為值得提出簡單的綜述與討論，以說明譯者選擇這組譯詞的理由。

首先，牟宗三先生譯為美學的判斷(aesthetic judgment)及審美判斷(judgment of taste)。黃振華先生譯為審美(直感)判斷(aesthetic judgment)及趣味判斷(judgment of taste)。黃先生的術語翻譯大體是沿用日文的翻譯。但是日文的翻譯在此卻是情感判斷(aesthetic judgment)及趣味判斷(judgment of taste)。再就是晚近鄧曉芒先生的翻譯則是審美判斷(aesthetic judgment)及鑒賞判斷(judgment of taste)。這幾組譯法各有利弊，並不是對錯的問題，只是顧此失彼，各有所偏。譯者主要從康德美學義理的考量，選用美感的判斷(aesthetic judgment)及審美判斷(judgment of taste)。

美感的(aesthetic)這個詞語在康德哲學的知識論與美學裡都被用到，但是意義完全不同。早在書寫第一批判時，這個詞語是與認知能力之一的「感性」能力(sensibility)相關。感性與知性(understanding)對比，前者是受納感性直覺材料的能力，後者是主動思維概念的能力。它們都指向「去決定」(to determine)認知的對象。所以康德在第一批判裡論及感性先天條件的時空論時，就是以「先驗感性論」(Transcendental Aesthetic)為標題。以後到了第三批判，康德開始探索審美判斷(judgment of taste)亦有先天性之時，他首先就要與包姆加登(Baumgarten)的美學觀點分別。康德不只一次提及包姆加登是第一個將美感的(aesthetic)這個詞語當成一種學問看待的思想家。美學(aesthetics)一詞即是包姆加登最先開始使用的。但是康德完全反對把審美判斷當作認知判斷看待。他以為認知與審美是種類不同的判斷，並不是像包姆加登以為的只是程度有別的、同類的認知判斷。所以在第三批判康德就

以美感判斷(aesthetic judgment)標誌出與認知判斷(cognitive judgment)的區別。認知判斷涉及依概念規則(rules)決定對象，美感判斷則繫屬於一種對主體「情感」(feeling)的判斷。它無須運用下決定概念的規則，因此斷然不是一種認知的判斷。進而，審美判斷(judgment of taste)是康德第三批判第一書裡的核心概念，它特指對「美」(beautiful)的鑒賞、品味、評鑑與判斷，而非其它。這是康德孤立處理審美判斷的哲學方法。而此處所謂的其它，依康德，還包括了對舒適(agreeable)與對崇高(sublime)下判斷。前者屬於主觀感覺經驗範圍的判斷，沒有先天性。後者則具有先天性，卻屬於審美判斷(judgment of taste)的變奏，並不是審「美」判斷的基調。但是這三種判斷：審美判斷、舒適判斷、崇高判斷，卻都屬於美感(aesthetic)判斷，並不是認知(cognitive)判斷。這是了解康德美學的底線。

在這層義理的線索下，譯者不選用牟先生譯的「美學的判斷」，因為它沒有標出康德的美感判斷「非關學問」的意旨，黃先生的「審美(直感)判斷」在義理上完全貼切，也顧及到第一批判「感性之直感」與第三批判「審美之情感」的雙重意義，卻在可讀性上有些累贅。他的趣味判斷是沿用日文的翻譯。雖說單單 taste 一詞是指趣味、品味，但是品味一詞一般還包括品茗、品酒等等屬於舒適判斷的範圍，並不是康德在文本裡界定的，只是對「美」下判斷而已。因此以趣味判斷譯 judgment of taste 沒能直指對「美」的品味，還不如直扣「審美」判斷來得停當，以切合康德美學的本意。然而，以審美判斷專譯康德的 judgment of taste 並不表示當 taste 一詞單獨出現時，不能以「品味」或「品鑑」譯之。譯者通常在出現這類例外時附出原文，以方便讀者辨識。日文翻譯的情感判斷(aesthetic judgment)，確是掌握了康德美學的基本特性，此即美感判斷是情感所決定的判斷，而不是學問概念

所能決定。然而日譯未點出「美感」卻是「美」中之不足。因為「情感」還包括除了美感之外的「道德情感」及「宗教情操」等等不同種類的情感。它們是由不同種類的判斷所夾帶出來的情感，在康德哲學裡都有所簡別。由此對比出鄧先生的新譯，似乎正好顛倒了義理。鑒賞判斷不只是品鑑「美」而已，它的品鑑範圍更廣泛，除了品酒、品茗、審美之外，還包括種種專家式的品鑑。比如對古玩珍奇及藝術精品的鑒賞。但是那些並不是康德在文本裡特別要分析的審「美」判斷，及其先天原則的問題(這一類玩家的品鑑，有時不但與康德的審美無關，還可能腐蝕審美，令人生厭)。因此鄧譯並沒有扣出是針對「美」下判斷的核心義理。其次，鄧先生以審美判斷譯 *aesthetic judgment*，卻正好窄化了美感的判斷界域，因為美感判斷還包括了對舒適及對崇高的鑒賞，並且此譯亦沒能點出 *aesthetic* 一詞在第三批判中的「美感之情」與第一批判中的「直感之感」的雙重意蘊，以與「認知」判斷區別，故不取。

先天的(*a priori*)與後天的(*a posteriori*)對比，亦有別於先驗的(transcendental)。先天的是邏輯地先於經驗，後天的即是經驗的。先驗的是先於經驗卻必須即於經驗，並使經驗的對象成為可能者，因此先驗的與超驗的、超越的(transcendent)也必須分辨。先驗的是即於經驗的先天知識。超驗的、超越的則完全不是人類認知可及的知識。

認知一般(一般而言的認知)，認知如是(cognition in general, cognition as such)是一個中英文都很難譯，也很難掌握的康德術語。它的德文是(Erkenntnis überhaupt)，在文本中作者沿用了一般英文的譯法 cognition in general，但是 in general 有時會與經驗抽象的「一般」混淆。德文的 überhaupt 在康德的術語是「一般、如是」的普遍意。換句話說，此處的「認知一般」或「認知如

是」實是先天的、規範性的(normative)概念，而不是經驗的、描述性的(descriptive)概念。感謝作者在此一再地澄清，譯者因此選定以「認知一般」或「認知如是」翻譯這個詞語。而「如是」在此是採取佛家「如是、如是」的用語，因為它十分傳神，並能表達出「普遍的」一詞之先天義理。

無利害關心性(disinterestedness)。這個詞語的中譯頗為困難，也很彆扭。在康德的時代，interest 這個詞語原有「興趣、利益」之意，disinterestedness 則表「無有興趣性」、「無有利益性」，是一種「無有利害條件性」的意思。本書採用「無利害關心性」的翻譯是表「無關心於利害、興趣、利益的條件」之意，完全只是習慣的譯法。它包含了一種對義理的詮釋，卻不必是充分的理由。

自在遊戲(free play)是指「想像力」與「知性」這兩種認知機能處在「自由自在」的互動狀態。審美判斷就發生在這兩種機能間和諧共振的剎那。這是一種主觀情感的自在境界，卻有先天性，所以譯者刻意以自在遊戲而不以自由遊戲譯之，並因此將自由的概念完全保留給康德的道德哲學。

想像力(imagination)在康德的知識論與美學裡都是一種人類認知與判斷所涉及的能力。它本身具有繫屬法則的先驗身分，康德稱之為先驗構想力(transcendental imagination)，它並不只是一種子虛烏有的空想或經驗的聯想能力而已。當然它也包括了空想與聯想。

格律(maxim)與法則(law)對比。依康德，前者指主觀的規則(rule)，後者則指客觀的法則。本書用到格律一詞只有三處(頁107, 145)，卻很重要。它不只意指一種主觀行為的箴言、格言，還有「規則」的意思。所以以「格律」而非「格率」(黃譯)譯之。

機竅(moment)一方面有「幾者動之微」、「陰陽不測之謂神」，「知幾其神乎」(易傳·繫辭)的古意，一方面又有動力、微向與時間變化的先驗哲學義，故比向來翻為「樣式」、「要素」(黃譯)、「機要」(牟譯)的涵義生動。譯者原隨日文譯為「契機」(也是鄧譯)，但是後來偶然在一篇牟先生的講稿上讀到他對「契機」一譯的批評，故捨去而改譯為「機竅」。這個概念十分難懂，牽動康德整個先驗哲學的進路，早在第一批判他就以「下判斷」的邏輯作用作為找尋範疇的線索，到了第三批判，他又以此「下判斷」的邏輯作用找尋審美判斷的機竅，表示他有藉此線索找尋各類判斷先驗原則的習慣。只是範疇的探索始於「量」，機竅的分析卻始於「質」。康德這個習慣一直延伸到他書寫所謂的「遺著」時都還是如此，譯者甚至以為他在《道德形上學之基礎》一書中形構各種斷言令式的公式時都有此存心。這是一個可以進一步探索的問題。所幸作者對此一機竅概念在書中有特別的闡釋(頁12-22)，讀者當可得一管窺。

軌約原則(regulative principle)譯者是沿用牟先生的譯法，算是一致與習慣。黃先生譯成「統制原理」，強勁有力，切合康德理性先驗原理下達命令的勁道與精神。鄧先生翻成「調節性原則」難免軟疲無力，不能表意了。

共通感(sensus communis)這個重要的概念作者在文本中有一段小考據及詮釋(頁100-8)，讀者可以仔細閱讀，以明白康德美學對此西方傳統哲學概念所賦予之獨特新意。

知性(understanding)與想像力一樣，同屬人類認知機能的一種，它頒布範疇，為自然立法，並與感性(sensibility)、理性(reason)分屬人類認知的三種機能。黃先生在此沿用日文譯作「悟性」，而「悟」字太親近佛家的「覺悟、悟道」義，並不適合表達康德知識論的認知意涵，故不取。

只有在極少處，為了中文語勢的完整，哲學概念的清晰，譯者或增減一些文字，或指出代詞，並添寫了30個註，以補充哲學義理的說明。但是為了閱讀的悅目，譯者並沒有特別再用括弧標出這些增減。目前保留在文本的括弧，完全屬於英文原著，並非譯者添加。

在此，譯者首先要感謝李明輝教授。如果不是他在作者與譯者及聯經出版社之間的周旋與互相推薦，本書的中譯本不會那麼快就與讀者見面。譯者也要感謝李教授不時接受譯者對德文中譯的諮詢，並提出幾個對康德哲學概念翻譯的商榷，使得譯者能更審慎地譯出康德的專門術語。

其次要感謝鄭志忠教授，他專業性的建議難能可貴、求之不得。還有汪純瑩先生、王嬿翔女士、蘇友貞女士、鄭立偉先生、林嘉鴻先生、王謙如女士及黃裕宜先生。他們分別從不同的角度，折射出譯文的偏失與粗疏。如果不是他們的校讀及建議，本書將不是目前的面貌。

譯者還要感謝聯經的編輯陳英哲先生。他從一個中文編輯嫻熟的眼力，很快地指出早先的譯文遷就英文結構的贅字與疙瘩，使得譯者有機會全面修改潤飾，增添可讀性，減輕讀者眼神的負擔；同時也要感謝李尚遠先生、胡金倫先生等編輯團隊後續的努力，使本書得以順利出版。

由於康德哲學深奧難懂，單只是了解他的美學義理就已經十分費力，譯文如果再詰屈聱牙，很可能會打消閱讀的興致。就此，譯者特別感念好友胡以嫻女士，她在譯稿的最後階段鼎力相助，仔細比對原著校讀全書，精挑出許多哲學概念表意的含混、譯文的錯譯、疏漏與漏譯。這不是一般眼力與文字功夫所能透視的，尤其是在目前中文的哲學表意尚未與西方的哲學語言完全相容之際，如果不是熱愛哲學，對中英文字都極敏感，是不可能如

此費力琢磨的。

最後，譯者要感謝作者給予譯者這個譯書的機會，提供許多讀者的閱讀與批評，更直接參與「概念索引」等概念之揀擇、詮釋、翻譯、討論、澄清與校讀。如果不是作者堅實的德國作風，精益求精的要求，譯者不可能得到這麼多珍貴的意見與改善的機會。

如此，譯文剩餘的錯誤與生澀都屬於譯者個人的過失。

導言	1
第一部分 實驗室之道德界限	
「道德符」之意義	1
道德實驗觀察	1
實驗判斷的「模擬」	1
 第一章 第一機密：強調心性	23
對「心」主義判斷的強調心性	23
三個滿足：空虛的、美的、善的	28
 第二章 第二機密：普遍性	31
論這些反各次的論證了廣大的、空虛的、普遍的 形而上學的普遍性	33
一個光鮮剔透的形而上學：「道德符」的形而上學	43
第一「即」普遍的	48
如何解讀第 9 段	57

Correspondances

La Nature est un temple où de vivants piliers
Laissent parfois sortir de confuses paroles;
L'homme y passe à travers des forêts de symboles
Qui l'observent avec des regards familiers.

Comme des longs échos qui de loin se confondent
Dans une ténèbreuse et profonde unité
Vaste comme la nuit et comme la clarté
Les parfums, les couleurs et les sons se répondent

Il est des parfums frais comme des chairs d'enfants,
Doux comme les hautbois, verts comme les prairies,
-Et d'autres, corrompus, riches et triomphants,

Ayant l'expansion des choses infinies,
Comme l'ambre, le musc, le benjoin et l'encens,
Qui chantent les transports de l'esprit et des sens.

(Charles Baudelaire法文原詩)

Correspondences

Nature is a temple whose living pillars
Utter at times confused words;
Man passes there through forests of symbols
That watch him with familiar eyes.

Like long echoes confounding distantly
Into oneness, unfathomable and dark,
Vast as the night, vast as light,
Scents, sounds and colors correspond.

Scents fresh as babies' skin,
Soft as oboes, as meadows green
- and others, broken, triumphant, rich,

Expansive as infinite things,
Amber, musk, incense and myrrh,
That sing the ecstasies of spirit and of sense.

(Joseph Swann與C. H. Wenzel英譯)

波德萊爾(Charles Baudelaire)

呼應

自然是一座神殿，它靈活的廟柱
不時吐出混沌的咒語
行人穿過的符號叢林
正用親熟的眼神打量他

像老遠悠長的回音渾淪

與幽深黑魆融合一體

龐然如暗夜、如光明

芳香聲色交感呼應

芳香如嬰兒肌膚

溫柔如雙簧管樂，如茵茵綠草

還有其它那些，腐朽的、光榮的、豐盛的

具備綿延無盡的萬事萬物

琥珀、麝香、薰香、乳香

歌頌出精神感官的意亂情迷

(李淳玲中譯)

的感性而了解，因為它只是感覺的一部份。

這個與他整批批判工作密切連結的理論，除了增進理解抽象理論的頭腦以外，還直接觸及問題最特殊的要點。首先，一如三批判的名稱所示，康德美學大體是針對美學判斷的問題，也就是宣稱自詠對象或藝術對象是美的（或崇高的）基礎或保證的理

而且並非毫無根據地認為本國經濟發展程度較高為臺灣未來與國際競爭的武器。臺灣研中華民族文化中確有許多優良傳統，但我們不能將其視為「民族」的特質，而應當將其視為全人類的共同財富。

(Henry E. Allison)

據說康德可能從來沒有見過一幅繪畫傑作或一個偉大的雕塑，從他一生都待在東普魯士的哥尼斯堡附近看來，這可能是實情。他顯然也不太能欣賞音樂。他唯一最熟悉的藝術形式只是文學。但是，這並沒有阻礙他對現代思想史中的美學作出最重要的貢獻。這是指他1790年《判斷力批判》第一部的「美感判斷力批判」而言。然而很可惜，這些作品對於外行人而言簡直成了禁區，它只犒賞了那些能夠穿透它出了名的晦澀的人。

晦澀的理由不只涉及問題本身的困難，與康德運用生澀的術語表達他的觀點而已。主要是因為《判斷力批判》是康德在1780年代發展的、含括了全部「批判系統」的極致，這大體也解釋了他的術語所以那麼困難的理由。事實上它是三大「批判」中的第三批判。前兩者是1781及1787年再版的《純粹理性批判》，以及1788年的《實踐理性批判》，所以一般簡稱本書為「第三批判」。因此，如果不是對他龐大的工程有些掌握，康德在書中所說的都無從了解，因為它只是整體的一部分。

這個與他整體批判工作緊密連結的理論，除了增添理解他美學理論的困難以外，還直接載負兩個最特殊的要點。首先，一如第三批判的名稱所示，康德美學大體是針對美感判斷的問題，主要是指宣稱自然對象或藝術對象為美(或崇高)的基礎或保證的問